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村级支出**

实施单位（公章）：**米东区柏杨河乡政府**

主管部门（公章）：**米东区柏杨河乡政府**

项目负责人（签章）：**乌拉孜拜克**

填报时间：**2024年05月23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该项目实施背景：根据村级支出，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全面打造党建引领、风险防范、矛盾化解、公共服务、社会参与、科技赋能的系统化治理结构，推动基层乡村社会治理能力不断完善，提升。该项目年初预算，财政要求此项目做为特定类项目，每村每年11万元，我乡6个村，项目总金额66万元。按照财政局的要求，每个月的村级工作经费，用2.0平台拨付柏杨河乡独山子村、柏杨河村、玉西布早村、阿合阿德尔村、红柳村、梧桐窝子村，用于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的费用，服务村民，需办公用品及水电暖等运行保障。  
（2）项目2023年的主要实施内容：①财政拨付村级支出，用于各村支付各项运转经费，保障村级日常运行，正常开展工作。;②由财政每月直接拨付到我乡6个村，由村级支付各项运转费用。  
（3）2023年当年完成情况：实际完成情况为①2023年财政拨付的村级工作经费用到各村日常开支，每个村的水、电、暖、办公用品等开支，保障村级组织运转。②每个月的经费按照财政局要求及时拨付柏杨河乡独山子村、柏杨河村、玉西布早村、阿合阿德尔村、红柳村、梧桐窝子村。年底预算执行每个村6.3万元，6个村37.8万元。  
2.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该项目资金投入情况：项目系2023年本级资金项目，共安排预算66万元，于2023年年初部门预算批复项目，全年资金无调整情况。  
（2）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①总预算情况每个村11万元，6个村66万元；②资金投入包括柏杨河乡独山子村、柏杨河村、玉西布早村、阿合阿德尔村、红柳村、梧桐窝子村办公用品及水电暖等运行保障。执行情况：2023年年底预算执行每个村6.3万元，6个村37.8万元；③预算执行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该项目为当年经常性项目。  
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保障按时拨付我乡每村每年11万元的村级支出，保障村组织正常运转，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村级治理，不断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工作效率，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的能力。改善村级组织日常运转，保障各村日常工作顺利开展，加强村级治理，加强村干部队伍建，积极推进各村发展，进一步促进各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该项目阶段性目标为：在2023年计划完成6个村拨付66万元，每个村11万元的村级工作经费。用来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的费用，村级是最基层的单位，服务村民，为了正常运转，工作能顺利开展，更有效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办公用品及水电暖等运行保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完整性  
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村级支出项目为用来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的项目，主要目的是服务村民，为了村组织正常运转，工作能顺利开展，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村级治理，不断加强村干部队伍建，更有效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办公用品及水电暖等运行保障。这些目标、范围和要求都能通过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中的“行政村数量”（目标值是6个）、“资金使用合规率”（目标值为>=95%）、“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值为>=95%）、“村级支出每村每年金额”（=11万元）、“该项目对各村工作能顺利开展”、“提高各村村工作效率”的完整体现。  
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村级支出项目每年的正常性项目，每年年初开始执行此项目，村级支出定位特定类项目，财政局预算科下框架，本单位项目登记、项目库申请项目，申请项目金额为每个村每年11万元，6个村为66万元的村级支出项目资金。  
我单位根据《米东区柏杨河乡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米东区柏杨河乡财务工作管理制度》、《中共米东区柏杨河乡委员会会议记录》、《米东区柏杨河乡农经站涉农资金管理制度》、《米东区米东区柏杨河乡农经站个村“四议两公开”制度》、《米东区米东区柏杨河乡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制度》、村级支出项目评价数据进行描述，确保了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2. 评价目的  
本项目工作旨在落实保障按时拨付我乡每村每年11万元的村级支出，保障村组织正常运转，工作能正常开展，提高工作效率，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的能力。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村级支出项目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 评价对象  
（1）绩效评价的对象：村级支出项目  
4. 绩效评价范围  
（1）时间范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项目范围：村级支出，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全面打造党建引领、风险防范、矛盾化解、公共服务、社会参与、科技赋能的系统化治理结构，推动基层乡村社会治理能力不断完善，提升。按照财政局的要求，每个月的村级工作经费，用2.0平台拨付柏杨河乡独山子村、柏杨河村、玉西布早村、阿合阿德尔村、红柳村、梧桐窝子村，用于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的费用，服务村民，需办公用品及水电暖等运行保障。该项目年初预算，全年资金无调整情况，财政要求此项目做为特定类项目，每村每年11万元，我乡6个村，项目总金额66万元。2023年支出37.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人民政府村级支出项目的评价工作旨在，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评价的时间范围是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本项目的产出数量指标评价指标“行政村数”，指标值：6个，实际完成值：6个。  
本项目的产出质量指标评价指标“资金使用合格率”，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5%。  
本项目的产出时效指标评价指标“项目完成时间”，指标值：=12个月，实际完成值：12个月。  
本项目的产出成本指标评价指标“村级支出每村每年金额”，指标值：=11万元，实际完成值：=6.3万元。  
本项目的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保障村级运行”，指标值：持续保持，实际完成值：基本达到预期。  
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村级支出工作的主要经验是1.强化认识，高度重视绩效工作；2.加强专项工作经费支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针对性，增强项目绩效指标的量化、细化、可衡量性，提升预算的可执行性；3.加强项目资金实施过程中的监督审核，建立健全财政专项资金的公开机制、评审机制、跟踪检查机制，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4.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5.在预算执行方面，严格按照年初的绩效目标执行，资金使用达到了预期效益。  
在工作的开展中，也存在一定的问题，主要有1.整体规划不够充分，决策科学性不足；2.绩效目标规范性不足，设置不合理；3.对专项资金的延伸性监管不到位；4.绩效管理意识较为薄弱，效果呈现不够完整。  
对此，我们建议：1.加强顶层设计，合理整合专项涉及的整体内容，强化项目立项决策管理；2.注重长短期目标的衔接，合理设置年度绩效指标；3.重视对项目和资金的过程化管理，加强对项目的延伸性监管，建立健全项日督管理制度，落实各级项目监督管理责任；4.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完整呈现项目执行效果。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等形式，对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村级支出资金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5.8分，绩效评级为“优”。**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1. 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表2-1所示。  
  
  
表2-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  
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  
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  
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  
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  
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  
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行政村数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 产出质量 资金使用合规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资金到位及时率  
产出成本 村级支出每村每年金额 项目实际支出的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项目预算控制率=（实际支出经费总额/预算安排经费总额）×100%。  
实际实际支出经费：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预算安排经费总额：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级运行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村级组织工作人员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3. 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村级支出）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米东区柏杨河乡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米东区柏杨河乡财务工作管理制度》  
《中共米东区柏杨河乡委员会会议记录》  
《米东区柏杨河乡农经站涉农资金管理制度》  
《米东区米东区柏杨河乡农经站个村“四议两公开”制度》、**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3年村级支出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5.8分，绩效评级为“优”[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表3-1所示：  
  
  
  
  
  
  
表3-1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3 75%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2.8 57.3%  
预算执行率 5 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100%  
产出 产出数量 行政村数 10 10 100%  
产出质量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 10 100%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5 5 100%  
资金到位及时率 5 5  
产出成本 村级支出每村每年金额 10 10 100%  
效益 项目效益 保障村级运行 10 9 100%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村级组织工作人员满意度 10 10 100%  
（二）主要绩效  
该项目资金区财政及时拨付，保障按时拨付我乡每村每年11万元的村级支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有6个村，预算每村每年11万元，共计66万元村级工作经费，本项目的产出数量指标“行政村数量”，指标值：6个，实际完成值：6个;产出质量指标“资金使用合格率”，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5%;产出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时间”，指标值：=12个月，实际完成值：12个月;产出成本指标评价指标“村级支出每村每年金额”，指标值：11万元，实际完成值：6.3万元;社会效益指标“保障村级运行”，指标值：积极意义，实际完成值：基本达到预期。  
村级支出保障村组织正常运转，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村级治理，不断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提高工作效率，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的能力。改善村级组织日常运转，保障各村日常工作顺利开展，加强村级治理，加强村干部队伍建，积极推进各村发展，进一步促进各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及确保办公用品及水电暖等运行保障。**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9分。  
1.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柏杨河乡政府项目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财务工作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制度等制度要求，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没有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同时，项目与我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机构改革方案》米党办发﹝2021﹞34号的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没有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但本项目缺少立项依据，因此扣减1分。故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赋分4分，得分3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2023年米东区财政局安排拨付此项目资金，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项目库，预算调剂，及时做计划、支付。相关发票、审批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故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赋分4分，得分4分，得分率100%。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7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成本、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此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指标。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具体有：行政村数量、资金使用合规率、项目完成时间、资金到位及时率、村级支出每村每年金额、保障村级运行、村级组织工作人员满意度，可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能在现实条件下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在项目执行的行政村中均能体现数量指标，项目实施中体现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乡党委会议纪要和支付凭证体现成本指标，开展的满意度调查问卷体现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村级支出以财政要求此项目为特定类项目，依据充分，按照6个村，11万元/每个村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项目库，预算调剂、计划与支付中金额一致。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分配以财政要求此项目为特定类项目，依据充分，按照6个村，11万元/每个村标准进行分配。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实际补助情况相适应。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7.8分。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年初预算，财政要求此项目为特定类项目，安排预算66万元，2023年资金到位，实际到位资金37.8万元，资金到位率57.3%。资金没有全部到位，因扣减2.2分，故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5分，得分2.8分。  
预算执行率：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7.8万元，于2023年年底完成全额拨付各村，根据财政要求6.3元/每个村标准，故实际执行金额为37.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故预算执行率得分为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米东区柏杨河乡人民政府项目管理制度、米东区柏杨河乡人民政府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米东区柏杨河乡人民政府财务工作管理制度、米东区柏杨河乡人民政府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制度等主要内容的要求。同时，资金的拨付有规范的审批程序，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10.8分。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已制定相应的米东区柏杨河乡人民政府项目管理制度、米东区柏杨河乡人民政府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米东区柏杨河乡人民政府财务工作管理制度、米东区柏杨河乡人民政府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评价小组核查情况，米东区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40分，实际得分40分。  
1. 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行政村数”的目标值是6个，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6个，2023年度我单位高度重视村级工作经费，让村组织更好地为服务村民，为了村组织正常运转，工作能顺利开展，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村级治理，不断加强村干部队伍建，更有效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办公用品及水电暖等运行保障。及时村级运转工作经费拨各村，保障村级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更好地为村民服务。  
实际完成率：100%，故数量指标得分为10分。  
2. 产出质量  
资金使用合规率：目标值是≥95%，2023年度我单位项目资金使用合规率根据财政要求，及时做项目登记，及时做特定类项目库，申请上报，每个月的村级工作经费及时拨付给独山子村、柏杨河村、玉西布早村、阿合阿德尔村、红柳村、梧桐窝子村村委会。内容真实有效，不容置疑。资金使用合规率95%。故工程质量达标率得分为10分。  
3.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目标值是=12个月，2023年度我单位项目完成时间12个月，12个月各村拨付6.3万元，每个月及时上报及时拨付各村，故“项目完成时间”得分为5分。  
村级支出资金到位及时率，目标值是>=95%，2023年度我单位村级支出资金每个月及时上报，到账资金及时拨付给各村，6个村，7个月的村级工作经费37.8万元及时拨到各村账户。故“资金到位及时率”得分为5分。  
  
4. 产出成本  
村级支出每村每年金额：本项目实际支出37.8万元，每村每年6.3万元，无超支情况，项目资金完成，得分为10。  
综上，该部分指标满分40分，得分4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0分，实际得分1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效益  
（1）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保障村级运行”，指标值：持续保障，实际完成值：基本达到预期。柏杨河哈萨克民族乡人民政府有6个村，预算每村每年11万元，共计66万元村级工作经费，因财政资金未能及时足额拨付，实际拨付37.8万元，只能基本维持村级组织运转。因扣减1分，故保障村级运行指标得分10分，得分9分。  
,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综上，该指标满分10分，得分9分。**

**（1）满意度指标  
村级组织工作人员满意度：评价指标“村级组织工作人员满意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5%。通过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有效调查问卷20份。其中，统计“群众满意度”的平均值为100%。故满意度指标得分为10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该项目本年度执行中解决村级运转类支出，村组织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的能力。为了保障按时拨付我乡每村每年11万元的村级支出，保障村组织正常运转，工作能正常开展，提高工作效率，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的能力以及村组织工作是最基层的工作，工作繁重，涉及方面众多，每村每年11万元的运行经费能提高村组织更好地为群众服务，解决村组织各类运转和办公用品费用。  
2.构建专业、客观、独立、多样的绩效评价主体。在可能的条件下，引入社会绩效评价组织，专家，高效研究人员等。还应加强对外公开的效率，促使公众参与到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执行的过程中，重视社会公众对绩效评价的监督。最后，要加强部门内部绩效评价人员的培训，提高其指标设计和绩效评价的专业技能。  
3.及时按照项目框架编制，预算调剂，计划支付衔接紧密加密流程操作，在实际操作中避免了容易疏忽的问题，例如前期资料不全，金额不确定的因素影响。  
 4.我乡有6个行政村，收到财政拨款后，我乡财务及时将村级工作经费拨付到各村，解决运转类支出，因财政资金未能及时足额拨付，村级运转只能做到基本维持。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因财政资金未能及时足额拨付，只拨付了7个月的工作经费，村级运转只能做到基本维持，村组织表示存在不少应付账款未能及时支付。  
2.是部门职能不明确，个别工作分工不清晰，且人员培训和绩效考核制度不够完善，考核方案部分内容和人员名单更新滞后；  
3.是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应该是反映职责履行的核心指标，而不是反映具体工作内容或产出的指标。应根据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主要职能，参考事业发展规划的相关核心指标，综合考核要求等，确定部门履职绩效指标。  
4.是预算编制科学性的问题。  
预算编制之合理性相对不足，主要表现在预算调整数较大，年度目标与长期规划衔接的紧密程度需要增强。**

**六、有关建议**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顶层设计，合理整合专项涉及的整体内容，强化项目立项决策管理。及时编制专项发展规划，完善前期需求论证和可研分析，合理划分部门正常履职和特定项目内容的边界，厘清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的界限、延续性项目和临时性（新增）项目之间的内容及界限，对于同类项目进行统筹整合管理；加强部门工作的统筹和战略规划，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统领部门工作及履职，确定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的合理性。  
（二）注重长短期目标的衔接，合理设置年度绩效指标。在具体年度工作计划的安排上，可通过对比历年各项指标的增长情况，将规划中要实现的各项指标合理分配到年度的工作任务中，设定各年度绩效指标的目标增长率，从而确保规划目标的顺利实现。对于在当年度提前完成的绩效指标，应及时总结绩优经验，调整规划的绩效指标值，从而促进各规划的绩效指标对林业发展指导激励作用的有效发挥。  
（三）重视对项目和资金的过程化管理，加强对项目的延伸性监管，建立健全项日督管理制度，落实各级项目监督管理责任。一方面，主管部门应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管意识，建立重点项目实施过程的绩效反馈机制。另一方面，资金使用单位应加强对项目实施的风险管控意识，加强对项目实施的过程控制。  
（四）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完整呈现项目执行效果。及时归集绩效成果资料，注重绩效过程资料总结和数据汇总分析，注重建立满意度调查机制，听取专家和专业机构及上级主管部门的评价意见，全面展示项目实施效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项目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  
2.项目安排准确，未发现背离项目立项初衷的情况；  
3.项目的申报、审核机制完善；  
4.未发现虚假行为和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